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128巷15號6樓
電話：(02)7721-01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表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1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51～52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2～53	二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54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54	二八
(十四) 部門資訊	54～55	二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108年度（自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榮　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0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

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軟體授權收入之認列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軟體授權，其性質係以配合下游客戶硬體搭售之數位辨識軟體權利金收入為主，依下游客戶端按每季出貨數量以計算應收取之權利金金額，考量管理階層依交易協議條款估列期末應收收入係屬重大會計估計，且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是將軟體授權收入之認列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並測試管理階層對該等收入認列之主要內部控制程序及其執行有效性。
2. 評估期末應收收入計算之依據及過程是否允當，並重新核算收入認列金額之適當性。
3. 取得期後外部客戶實際銷售報告，以驗算估列相關收入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致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文欽　

會計師　劉建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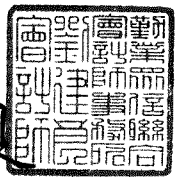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0　日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05,466	26	$ 293,544	3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七及二五）	12,246	2	12,169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64,152	8	67,841	8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	7,904	1	7,774	1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十）	48,009	6	43,690	5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17,252	2	20,309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878	2	7,28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65,907	47	452,609	5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128,334	16	79,838	10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二五）	175,672	22	162,696	20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21,487	3	17,671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	-	1,61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	66,646	9	71,983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10,405	1	-	-
1805	商譽	8,731	1	3,843	1
1821	無形資產	531	-	66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1,023	-	703	-
1920	存出保證金	7,623	1	6,97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20,452	53	345,990	43
1XXX	資產總計	$ 786,359	100	$ 798,599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2,120	-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七及二五）	-	-	2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048	2	13,006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48,003	6	47,116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60	-	288	-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十五）	8,372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190	2	10,68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1,393	11	71,101	9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十五）	2,068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十七）	2,943	1	1,94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44	-	1,36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555	1	3,306	-
2XXX	負債總計	97,948	12	74,407	9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590,940	75	590,940	74
3200	資本公積	5,313	1	5,313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94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5,900	14	5,271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203	1	151,705	1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7,997	15	156,976	19
3400	其他權益	(123,038)	(16)	(105,900)	(1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591,212	75	647,329	81
36XX	非控制權益	97,199	13	76,863	10
3XXX	權益總計	688,411	88	724,192	9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86,359	100	$ 798,59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榮生　　經理人：黃銘達　　會計主管：林伯純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虧損）盈餘為元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及二六）				
4100	銷貨收入	$ 139,058	57	$ 108,222	46
4800	軟體授權暨服務收入	103,915	43	128,090	54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42,973	100	236,31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十九及二六）	82,067	34	73,202	31
5900	營業毛利	160,906	66	163,110	69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79,675	33	70,509	30
6200	管理費用	58,034	24	58,247	2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8,601	28	75,634	3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6,310	85	204,390	87
6900	營業淨損	(45,404)	(19)	(41,280)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及二六）				
7010	其他收入	6,254	3	12,386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1,303	21	72,076	31
7050	財務成本	(343)	-	(14)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1,615)	(1)	(28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5,599	23	84,164	36
7900	稅前淨利	10,195	4	42,884	1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十）	1,107	-	1,292	-
8200	本年度淨利	9,088	4	41,592	1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金　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　額	107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	($ 10,127)	(4)	$ 62,340	26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2)	-	(96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8	-	456	-
		(10,201)	(4)	61,832	26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505)	(4)	39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706)	(8)	62,227	26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618)	(4)	$ 103,819	44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3,495)	(5)	$ 8,93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22,583	9	32,653	14
8600		$ 9,088	4	$ 41,592	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0,707)	(12)	$ 66,019	28
8720	非控制權益	20,089	8	37,800	16
8700		($ 10,618)	(4)	$ 103,819	44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 0.23)		$ 0.15	
9810	稀　　釋	($ 0.23)		$ 0.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榮生　經理人：黃銘達　會計主管：林伯純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及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0,940	$ 205	$ -	$ 5,271	$ 143,274	($ 3,899)	($ 159,760)	$ 576,031	$ 56,058	$ 632,089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8,939	-	-	8,939	32,653	41,592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08)	275	57,313	57,080	5,147	62,227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431	275	57,313	66,019	37,800	103,819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999	-	-	-	-	-	999	(39,915)	(38,91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109	-	-	-	-	171	4,280	22,920	27,200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90,940	5,313	-	5,271	151,705	(3,624)	(102,276)	647,329	76,863	724,192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94	-	(894)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0,629	(100,629)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25,410)	-	-	(25,410)	-	(25,410)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247	247
D1	108 年度淨（損）利	-	-	-	-	(13,495)	-	-	(13,495)	22,583	9,088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74)	(7,340)	(9,798)	(17,212)	(2,494)	(19,706)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569)	(7,340)	(9,798)	(30,707)	20,089	(10,618)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90,940	$ 5,313	$ 894	$ 105,900	$ 11,203	($ 10,964)	($ 112,074)	$ 591,212	$ 97,199	$ 688,41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榮生　　經理人：黃銘達　　會計主管：林伯純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195	$ 42,88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109	7,674
A20200	攤銷費用	738	867
A29900	使用權資產轉租利益	(159)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2,221)	(72,158)
A20900	財務成本	343	14
A21200	利息收入	(2,034)	(2,222)
A21300	股利收入	(1,530)	(4,412)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615	28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7)	(277)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958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2,005)	(2,80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4	243
A31130	應收票據	(143)	(2,258)
A31150	應收帳款	(1,797)	2,760
A31200	存　　貨	3,251	(8,84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594)	(757)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19)	(755)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245	6,7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82	(3,01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9)	2,97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35	1,19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4,911)	(28,89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67)	(1,70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278)	(30,59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103)	($ 15,221)
B0002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2	6,662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88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71)	(29,321)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82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628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3)	(94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1	648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59)	(2,31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57)	(311)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128	2,16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530	4,41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942)	(33,34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18)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5,410)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43)	(1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9,295)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917)	(7,79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383)	(7,81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75)	38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88,078)	(71,36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3,544	364,91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5,466	$ 293,5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榮生　經理人：黃銘達　會計主管：林伯純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76年9月成立。主要從事(1)電腦主機及週邊設備之買賣，(2)通信網路設備之研發銷售及買賣，(3)資訊軟體服務，以及(4)前項相關週邊電腦軟體程式之研發、設計、製造及買賣。本公司股票自89年10月18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09年3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IAS 17「租賃」及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108年1月1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IFRS 16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IAS 17及IFRIC 4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IFRS 16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22%，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15,937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85)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15,852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15,537
加：因延長租賃選擇權產生之調整	3,104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 18,64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

首次適用IFRS 16對108年1月1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8年1月1日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8,641	$ 18,641
資產影響	$ -	$ 18,641	$ 18,641
租賃負債－流動	$ -	$ 9,233	$ 9,233
租賃負債－非流動	-	9,408	9,408
負債影響	$ -	$ 18,641	$ 18,641

(三) 109年適用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1）
IFRS 9、IAS 39及IFRS 7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註2）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2：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三及四。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超過移轉對價及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每一合併交易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原物料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者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通訊網路設備、資訊軟體服務之銷售。本公司係於所有權移轉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授權收入

軟體授權交易因並未承諾將從事改變軟體功能性之活動，且該等軟體在不更新或無技術支援之情況下仍可維持運作，收取之權利金係於移轉軟體授權碼時認列授權收入，依使用量收取之權利金係於使用時認列授權收入。

(十四)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

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

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軟體授權收入之期末應收收入估計

軟體授權收入係按使用量為基礎，於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管理階層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執行期末應收收入之估計，並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83	$ 66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4,225	97,48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100,658	195,397
	$205,466	$293,54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28	$ 12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12,218	12,157
	$ 12,246	$ 12,169
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98	$ 536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127,936	79,302
	$128,334	$ 79,838
金融負債－流動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2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8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9.3.3	USD 63/NTD 1,911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109.1.13	JPY 2,000/NTD 558
107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8.2.22	USD 76/ NTD 2,329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8.2.25	USD 61/ NTD 1,867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8.2.25	USD 77/ NTD 2,358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108.4.25	JPY 3,200/ NTD 888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75,672	$162,696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64,152	$ 67,841
非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12 個月之定期存款	$ 21,487	$ 17,671

十、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1,114	$ 56,755
減：備抵損失	(13,105)	(13,065)
	$ 48,009	$ 43,690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90 天不等，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做為評估之基礎。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認列 100%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90 天	逾 期 91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40,929	$ 5,203	$ 14,982	$ 61,11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13,105)	(13,105)
攤銷後成本	$ 40,929	$ 5,203	$ 1,877	$ 48,009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9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6,005	$ 3,622	$ 17,128	$ 56,7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13,065)	(13,065)
攤銷後成本	$ 36,005	$ 3,622	$ 4,063	$ 43,690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3,065	$ 13,065
加：　取得子公司	40	-
年底餘額	$ 13,105	$ 13,065

十一、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865	$ 3,560
在製品	1,584	1,549
原物料	5,290	7,436
商　品	8,513	7,764
	$ 17,252	$ 20,309

108及107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72,799仟元及63,867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0仟元及2,958仟元。

十二、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NewSoft Japan Corporation	多媒體電腦軟體程式之銷售	90.00%	90.00%	-
本公司	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聯網	47.53%	47.53%	註1
本公司	網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網星資訊公司)	監控及資訊安全服務	95.38%	39.68%	註2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力新國際(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電腦軟體程式之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The Alchemy Asia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The Alchemy Asia Holdings Limited	牙得安(南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口腔護理保健業務	100.00%	100.00%	註3
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ontium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Holding Limited	轉投資業務	81.25%	81.25%	-

註1：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6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57.24%下降至47.53%，因本公司佔有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董事席次，對其仍具有控制力，故仍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中。

註2：網星資訊公司於108年4月及7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並於108年11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39.68%上升至95.38%。因對其產生控制力，故列為子公司。

註3：The Alchemy Asia Holdings Limited於107年10月取得牙得安（南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剩餘之 40%股權，持股比例由60%增加至100%。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網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	$ 1,615

	108年度	107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及綜合損益總額	($ 1,615)	($ 284)

合併公司於108年11月底參與網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投資金額計新台幣 9,983 仟元，增資後持股比例從 39.68%上升至95.38%，因對其產生控制力，故依相關規定於併購日以該日公允價值視同出售合併公司持有網星公司之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請參閱附註二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電腦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89,896	$ 8,414	$ 3,410	$ 4,285	$ 9,715	$ 8,259	$ 123,979
增添	-	607	-	166	-	167	940
處分	-	(476)	-	(135)	-	(515)	(1,126)
淨兌換差額	(1,548)	(149)	(31)	(66)	-	(19)	(1,813)
重分類	596	-	-	-	-	(596)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88,944	$ 8,396	$ 3,379	$ 4,250	$ 9,715	$ 7,296	$ 121,980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19,883	$ 7,528	$ 1,596	$ 2,919	$ 7,873	$ 3,880	$ 43,679
處分	-	(476)	-	(135)	-	(144)	(755)
折舊費用	2,528	279	581	291	1,813	2,182	7,674
淨兌換差額	(379)	(128)	(29)	(51)	-	(14)	(601)
重分類	465	(5)	(1)	19	-	(478)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2,497	$ 7,198	$ 2,147	$ 3,043	$ 9,686	$ 5,426	$ 49,997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66,447	$ 1,198	$ 1,232	$ 1,207	$ 29	$ 1,870	$ 71,983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88,944	$ 8,396	$ 3,379	$ 4,250	$ 9,715	$ 7,296	$ 121,980
增添	744	879	-	496	-	234	2,353
取得子公司	-	213	-	62	-	-	275
處分	-	(108)	-	-	(9,715)	(5,883)	(15,706)
淨兌換差額	(3,552)	(358)	(71)	(170)	-	(51)	(4,202)
重分類	-	-	-	-	-	-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86,136	$ 9,022	$ 3,308	$ 4,638	$ -	$ 1,596	$ 104,700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22,497	$ 7,198	$ 2,147	$ 3,043	$ 9,686	$ 5,426	$ 49,997
處分	-	(108)	-	-	(9,715)	(5,849)	(15,672)
折舊費用	2,299	311	421	345	29	1,647	5,052
取得子公司	-	152	-	27	-	-	179
淨兌換差額	(973)	(291)	(71)	(124)	-	(43)	(1,502)
重分類	(125)	-	-	-	-	125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3,698	$ 7,262	$ 2,497	$ 3,291	$ -	$ 1,306	$ 38,054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62,438	$ 1,760	$ 811	$ 1,347	$ -	$ 290	$ 66,646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主建物	44至50年
房屋附屬設備	5年
電腦通訊設備	3至5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至5年
租賃改良物	3至5年
其他設備	3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 築 物	$ 8,253
運輸設備	2,152
	$ 10,405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1,09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 築 物	$ 8,371
運輸設備	686
	$ 9,057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8,372
非 流 動	$ 2,068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建 築 物	2.22%
運輸設備	2.22%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824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2,453)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及車位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年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1至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 7,96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084
	$ 14,052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6,230	$ 24,140
應付休假給付	2,445	2,012
應付勞務費	2,560	1,962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325	2,646
應付非控制權益價款（附註二三）	-	3,917
應付退貨款	-	2,184
其　　他	15,443	10,255
	$ 48,003	$ 47,116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日本及大陸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

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3%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委任經理人退職暨退休辦法，委任經理人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586	$ 27,27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6,643)	(25,3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943	$ 1,941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732	($ 26,594)	$ 13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69	-	969
利息費用（收入）	334	(333)	1
認列於損益	1,303	(333)	97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801)	(80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09	-	20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206	-	1,20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50	-	35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65	(801)	964
雇主提撥	-	(131)	(131)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	(2,528)	2,528	-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272	(25,331)	1,94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1,017	$ -	$ 1,017
利息費用（收入）	307	(286)	21
認列於損益	1,324	(286)	1,03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898)	(89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51	-	15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75	-	57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64	-	2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90	(898)	92
雇主提撥	-	(128)	(12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9,586	($ 26,643)	$ 2,943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747)	($ 732)
減少0.25%	$ 776	$ 76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749	$ 736
減少0.25%	($ 725)	($ 71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131	$ 13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5年	11.2年

十八、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95,000	95,000
額定股本	$950,000	$95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59,094	59,094
已發行股本	$590,940	$590,94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上列額定股本中保留 5,7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並得由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1)	$ 1,204	$ 1,204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2)	4,109	4,109
	$ 5,313	$ 5,313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高於 9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如當年配發股利不足 1 元得全數配發股票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06 年度為待彌補虧損，故不擬分派盈餘。

本公司 108 年 6 月 1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894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0,629	-
現金股利	25,410	0.43

本公司109年3月20日董事會擬議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1,203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IFRSs時，已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計5,271仟元。嗣後因使用或處分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IFRSs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

十九、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租金收入	$ 2,140	$ 3,436
利息收入	2,034	2,222
股利收入	1,530	4,412
其　　他	550	2,316
	$ 6,254	$ 12,386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 52,221	$ 72,158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23)	311
其　　他	(295)	(393)
	$ 51,303	$ 72,076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321	$ -
借款利息	13	-
押金設算息	9	14
	$ 343	$ 14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5,052	$ 7,67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9,057	-
無形資產之攤銷	738	867
合　　計	$ 14,847	$ 8,541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13	$ 2,235
營業費用	12,296	5,439
合　　計	$ 14,109	$ 7,674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738	$ 867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35,412	$140,699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7,866	7,515
確定福利計畫	1,038	97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144,316	$149,184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75	$ 2,191
營業費用	141,641	146,993
	$144,316	$149,184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以5%～1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提撥董監事酬勞。108年度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108年3月29日於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現金
員工酬勞	10%	$ 1,121
董監事酬勞	3%	336

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127	$ 8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575	-
以前年度之調整	(288)	32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07)	(171)
稅率變動	-	24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107	$ 1,292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 10,195	$ 42,884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039	$ 8,57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760
已實現投資損失	(547)	- -
不計入課稅之所得	(9,835)	(11,409)
基本稅額	-	307
未分配盈餘加徵	575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8,770	2,397
海外所得扣繳稅款	393	87
稅率變動	-	24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288)	32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107	$ 1,292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

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約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畫	$ 389	$ 181	$ 18	$ -	$ 588
其　　他	314	126	-	(5)	435
	$ 703	$ 307	$ 18	($ 5)	$ 1,023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畫	$ 24	($ 91)	$ 456	$ -	$ 389
其　　他	286	18	-	10	314
	$ 310	($ 73)	$ 456	$ 10	$ 703

(三)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公司虧損扣抵		
109 年度到期	$ 21,389	$ 21,389
111 年度到期	28,845	28,845
112 年度到期	75,820	75,820
113 年度到期	61,548	61,548
115 年度到期	8,437	8,437
116 年度到期	28,038	28,038
117 年度到期	10,039	10,039
118 年度到期	24,263	-
	$258,379	$234,116
子公司虧損扣抵	$305,641	$286,295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公　　司　　名　　稱	核定最後年度
本公司	107年度
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度
網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度

二一、每股（虧損）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 13,495)	$ 8,939

股　　數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9,094	59,09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9,094	59,150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所有權權益／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網星資訊	監控及資訊安全服務	108年11月30日	95.38%	$ 9,983

合併公司為擴充監控及資訊安全之營運，於108年11月30日參與網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增資後對其產生控制力。

(二) 移轉對價

現　　金	$ 9,983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流動資產	
現　　金	$ 11,611
應收帳款	2,528
存　　貨	480
其　　他	346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4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
存出保證金	300
無形資產	51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538)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4,891)
租賃負債	(441)
其　　他	(2,520)
非流動負債	
其　　他	(121)
	$ 5,342

(四) 非控制股權

網星資訊公司之非控制權益(4.62%之所有權權益)計 247 仟元，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所享有之比例衡量。

(五)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移轉對價	$ 9,983
非控制權益金額	247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5,342)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 4,888

(六)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現金支付之對價	$ 9,983
減：取得之現金餘額	(11,611)
	($ 1,628)

(七)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營業收入	$ 7,250
本年度淨利	$ 812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8年度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分別為15,735仟元及(7,921)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二三、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107年6月28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57.24%下降至47.53%。

合併公司於107年10月15日以人民幣8,800仟元取得牙得安(南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剩餘之40%股權，持股比例由60%增加至100%，合併公司於108年4月支付剩餘股款計人民幣880仟元(約新台幣3,917仟元)。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牙得安（南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收取（給付）之現金對價	$ 27,200	($ 38,916)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22,920)	39,915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71)	-
權益交易差額	$ 4,109	$ 999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4,109	$ -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999
	$ 4,109	$ 999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主係從事專業軟體開發及授權與系統銷售，以及口腔護理保健業務的營運模式，目前及未來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所營事業的規模以及產業未來之成長與發展，以設定所需之營運資金及研究發展支出等需求。合併公司定期審慎評估資本風險管理政策，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款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故以其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2,218	$ -	$ -	$ 12,218
衍生工具	-	28	-	28
國內上市（櫃）股票	398	-	-	398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127,936	127,936
合　計	$ 12,616	$ 28	$127,936	$140,5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175,672	$175,672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2,157	$ -	$ -	$ 12,157
衍生工具	-	12	-	12
國內上市（櫃）股票	536	-	-	536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79,302	79,302
合　　計	$ 12,693	$ 12	$ 79,302	$ 92,0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162,696	$162,6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	$ -	$ 2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及市場法評價，資產法係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市場價值，並考量流動性折減等風險因子推估其公允價值；市場法係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上市（櫃）公司，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評價標的之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0,580	$ 92,0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56,728	439,7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75,672	162,696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9,601	60,81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基金受益憑證、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視風險性質程度不定期對董事會提出報告以落實相關政策。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價格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軟體授權及系統銷售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衍

生性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 6 個月，並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貶值／升值 5%時，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552 仟元及 1,356 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86,297	$280,909
－金融負債	12,560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2,440	95,409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024 仟元及 954 仟元。

(3) 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股票權益工具及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5%，108及107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7,029仟元及4,600仟元。108及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分別增加／減少8,784仟元及8,135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主要交易對方係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並利用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截至108及107年12月31日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以及其他應付款皆將於1年內支付。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合計
租賃負債	$ 8,492	$ 2,098	$ -	$ 10,590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網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108年11月30日前)

(二) 進貨

關係人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網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1,790	$ 2,291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另予說明者外，交易價格、收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三)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網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2,575	$ 98

(四) 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網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253	$ 964

出租之辦公室及停車位，係按市場行情每月收取租金。

(五) 轉租協議

融資租賃轉租

本公司於108年1月1日因適用IFRS16，重分類為以融資租賃轉租原帳列使用權資產-房屋及建築物予網星，租賃期間約為2年，相關使用權資產處分利益為159仟元，108年度認列之利息收入為13仟元。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766	$ 19,501
退職後福利	1,481	1,421
	$ 20,247	$ 20,922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06	29.98（美金：新台幣）	$ 15,170
美金	420	108.6232（美金：日圓）	12,592
日圓	27,200	0.2760（日圓：新台幣）	7,507
			$ 35,26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1	108.6232（美金：日圓）	$ 4,227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02	30.715（美金：新台幣）	$ 12,347
美金	570	110.406（美金：日圓）	17,508
日圓	20,725	0.2782（日圓：新台幣）	5,766
			$ 35,62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77	110.406（美金：日圓）	$ 8,508

合併公司於108及107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23)仟元及311仟元，由於外幣交易或合併公司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二九、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有軟體服務部門、系統服務部門、智能聯網服務部門及通路業務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軟體服務	$ 123,525	$ 132,836	$ 26,821	$ 43,117
系統服務	43,868	36,250	5,185	(215)
智能聯網	26,271	24,135	(16,412)	(21,713)
通路業務	49,309	43,091	(87)	(1,185)
營業收入淨額	$ 242,973	$ 236,312	15,507	20,004
其他收入			6,254	12,386
其他利益及損失			51,303	72,076
財務成本			(343)	(1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615)	(284)
總部管理成本			(60,911)	(61,284)
稅前淨利			$ 10,195	$ 42,884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總部管理成本。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單位收入依銷售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亞洲	$ 239,376	$ 232,367	$ 86,313	$ 76,493
美洲	2,596	2,883	-	-
歐洲	1,001	1,062	-	-
	$ 242,973	$ 236,312	$ 86,313	$ 76,493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及淨確定福利資產所產生之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8及107年度軟體銷售之收入金額123,525仟元及132,836仟元中，分別有38,236仟元及49,898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仟股（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43	$ 12,218	-	$ 12,218	
	股票							
	力晶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81	23,470	0.07%	23,470	
	力世創投公司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5	5,763	5.41%	5,763	
	世成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7	37,940	2.77%	37,940	
	典匠資訊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	-	2.40%	-	
	智翔投資公司	該公司擔任本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6	44,310	4.08%	44,310	
	智旺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	-	1.07%	-	
	智成電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	1,115	0.21%	1,115	
	智立投資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2	14,700	0.57%	14,700	
	飛聖航空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	7,602	8.00%	7,602	
	景睿科技公司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	5,160	13.85%	5,160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7	19,690	0.05%	19,690	
	晶相光電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	398	0.01%	398	
瑞相科技公司	股票							
	世成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9	15,922	1.16%	15,922	
Lontium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Holding Limited	龍迅半導體（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7	127,936	4.58%	127,936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及四。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往來情形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1）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2）
0	本公司	NewSoft Japan Corporation	1	軟體授權暨服務收入	$ 53,537	註 3	22%
			1	應收帳款	7,753	註 3	1%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1	營業成本	14,943	註 3	6%
		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融資租賃款	1,498	註 3	-
		網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8,027	註 3	1%
			1	營業收入	5,095	註 3	2%
1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力新國際（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14,791	註 3	6%
2	力新國際（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牙得安（南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350	註 3	-
			3	營業成本	8,791	註 3	4%

註 1：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3：因考量關係人間之交易，除授信期間較長外，其餘交易價格、收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顯著差異。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西薩摩亞	轉投資業務	$ 155,817	$ 155,817	5,000	100%	$ 146,650	$ 2,183	$ 2,183	子公司
	NewSoft Japan Corporation	日本東京	多媒體電腦軟體程式之銷售	18,334	18,334	1	90%	21,276	(3,905)	(3,515)	子公司
	瑞相科技公司	台北市	智能聯網	135,131	135,131	4,040	47.53%	67,187	25,132	12,304	子公司
	網星資訊公司	台北市	監控及資訊安全服務	13,930	3,947	1,030	95.38%	10,757	(7,921)	(841)	子公司
瑞相科技公司	Lontium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Holding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	轉投資業務	2,500	2,500	2,167	81.25%	105,306	51,998	不適用	子公司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The Alchemy Asia Holdings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	轉投資業務	101,932 USD 3,400 （註 2）	104,431 USD 3,400 （註 2）	3,400	100%	102,831 USD 3,430 （註 2）	1,391 USD 45 （註 2）	不適用	子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註 2：本表所列資產負債科目係按各期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台幣，損益科目係以平均匯率換算台幣。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力新國際（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影像、視訊、文字辨識、國際互聯網及圖庫等軟體	$ 41,972 USD 1,400	(2)A.	$ 41,972 USD 1,400	$ - 	$ - 	$ 41,972 USD 1,400	$ 876 USD 28	100%	$ 876 USD 28 (2)C.	$ 37,985 USD 1,267	$ -
牙得安（南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口腔護理保健業務	40,473 USD 1,350	(2)B.	91,709 USD 3,059	3,807 USD 127	-	95,516 USD 3,186	1,512 USD 49	100%	1,512 USD 49 (2)C.	97,525 USD 3,25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37,488 USD 4,586	$ 137,488 USD 4,586	$354,727（註 3）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收（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力新國際（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14,943	註 4	註 5	註 4	$ -	-	$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A.透過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B.透過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及 The Alchemy Asia Holdings Limited。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 其他：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 3：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對大陸投資之限額為淨值之 60%。

註 4：約以進貨價格加計合理利潤作為售價，其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 5：係預先支付貨款。

註 6：本表所列金額係按 108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1＝NT$29.98 及 108 年度平均匯率 US$1=NT$30.912 換算台幣。